

证券代码：839122

证券简称：隆华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1 月 2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志刚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34,008,53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 号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4,008,5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29 日